

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原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锐驰高科，证券代码：838355，以下简称“锐驰高科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文件的相关要求，对锐驰高科2023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自办发行）》、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合同〉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并于2022年2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。全国股转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出具了《关于对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2]521号）。本次共发行普通股4,000,000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.50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,000,000.00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于2022年4月12日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亚会验字[2022]第01110008号）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以下简称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）。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制度进行。

公司按规定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户名：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，开户行：中国银行濮阳科技新村支行，账号：252079632752。针对该次发行，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行濮阳科技新村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。

三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0,000,000.00 元，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开始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形。截至 2023 年 7 月 5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，并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

2023 年度本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10,000,000.00
二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	1,960.67
加：利息	2.58
减：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	1963.25
其中：支付供应商货款	1963.12
销户时结息转出	0.13
三、注销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	0

四、募集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

2023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规定管理募集资金账户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五、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2023 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既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度存在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违规的情形。

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4 月 26 日